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目录

- 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 二、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 三、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关于长虹佳华控股有限公司为四川长虹佳华信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5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额度的议案
- 五、关于新增注册发行不超过 30 亿元短期融资券和 5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六、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文件之一

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7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9:30

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35 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议程：

- 1、宣布会议开始
- 2、介绍法律见证机构和见证律师，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3、宣读议案
- 4、现场股东投票表决，收取表决票
- 5、宣布现场会议休会
- 6、在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的监督下，统计现场会议及合并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7、宣读《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表决结果》
- 8、宣布大会结束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7 日

文件之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股东大会如下须知：

一、大会设会务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有关会务事宜。

二、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各项权利。同时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侵犯其它股东权益，不扰乱大会的正常程序。

四、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并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五、公司聘请律师出席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7 日

文件之三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了统计，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2017 年预计金额 | 2017 年 1-10 月执行金额 | 2017 年全年执行金额（预计） | 2017 年预计金额与 2017 年执行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 安徽鑫昊 | 115,000 | 65,806 | 92,037 | 关联交易业务下降 |
| | 长虹集团其他子公司 | 51,010 | 31,090 | 37,777 | |
| | 小计 | 166,010 | 96,896 | 129,814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 寰宇公司 | 2,220 | 2,107 | 2,220 | |
| | 长虹物业及子公司 | 2,775 | 2,021 | 2,500 | |
| | 小计 | 4,995 | 4,128 | 4,720 | |
| 向关联人提供燃料、动力和通讯服务 | 长虹集团 | 360 | 235 | 306 | |
| | 长虹集团其他子公司 | 1385 | 398 | 813 | |
| | 小计 | 1,745 | 633 | 1,119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安徽鑫昊 | 110,720 | 62,182 | 87,910 | 关联交易业务下降 |
| | 长虹集团其他子公司 | 43,498 | 17,386 | 34,252 | |
| | 小计 | 154,218 | 79,568 | 122,162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 长虹物业及子公司 | 880 | 800 | 880 | |
| | 长虹酒店 | 900 | 705 | 850 | |
| | 小计 | 1,780 | 1,505 | 1,730 | |
| 与关联人房 | 长虹集团 | 40 | 0 | 0 | 因公司业务调整， |

| | | | | | |
|-------------------------------|---------------|------------------|------------------|------------------|---------------|
| 产、设备和 仪表租赁服 务 | | | | | 未开展该项关联交 易 |
| | 长虹集团其 他子公司 | 1275 | 859 | 1,101 | |
| | 小计 | 1315 | 859 | 1,101 | |
| 在关联人的 财务公司存 款 | 财务公司 | 800,000 | 439,533 | 465,235 | |
| | 小计 | 800,000 | 439,533 | 465,235 | |
| 在关联人的 财务公司贷 款 | 财务公司 | 800,000 | 550,487 | 605,789 | |
| | 小计 | 800,000 | 550,487 | 605,789 | |
| 接受关联人 提供燃料、 动力和通讯 服务 | 欣锐公司 | 600 | 439 | 591 | |
| | 小计 | 600 | 439 | 591 | |
| 与关联人的 承兑汇票开 票 | 财务公司 | 400,000 | 273,204 | 335,226 | |
| | 小计 | 400,000 | 273,204 | 335,226 | |
| 外汇结售汇 业务 | 财务公司 | 10,000 | 0 | 0 | 新业务暂未开展 |
| | 小计 | 10,000 | 0 | 0 | |
| 向关联人提 供融资租赁 服务 | 安徽鑫昊 | 70,000 | 0 | 0 | 未开展该项关联交 易 |
| | 小计 | 70,000 | 0 | 0 | |
| 合计 | | 2,410,663 | 1,447,251 | 1,667,487 | |

公司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 2,410,663 万元，实际发生额预计为 1,667,487 万元，主要差异为公司与安徽鑫昊之间的关联业务降低了约 4.58 亿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的关联业务降低了约 60.38 亿元，公司下属子公司原计划向安徽鑫昊提供 7 亿元融资租赁服务并未开展。

2、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2017 年执行 金额(预计) | 2018 年预计 金额 | 2017 年执行金额(预计) 与 2018 年预计金额差异 较大的原因 |
|---------------|---------------|--------------------|----------------|---|
|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 料 | 长虹集团及其 子公司 | 129,814 | 86,630 | 关联交易业务下降 |

| | | | |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 长虹集团及其子公司 | 4,720 | 29,960 | 与寰宇公司等房地产业务量增加 |
| 向关联人提供燃料、动力和通讯服务 | 长虹集团及其子公司 | 1,119 | 3,100 | 因长虹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增加导致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长虹集团及其子公司 | 122,162 | 175,520 | 因长虹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增加导致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 长虹集团及其子公司 | 1,730 | 3,210 | 增加物业相关关联交易服务 |
| 与关联人房产、设备和仪表租赁服务 | 长虹集团及其子公司 | 1,101 | 3,630 | 因长虹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增加导致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 |
|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 长虹集团及其子公司 | 465,235 | 800,000 | |
|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 长虹集团及其子公司 | 605,789 | 800,000 |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燃料、动力和通讯服务 | 长虹集团及其子公司 | 591 | 650 | |
| 与关联人的承兑汇票开票 | 长虹集团及其子公司 | 335,226 | 400,000 | |
| 外汇结售汇业务 | 长虹集团及其子公司 | 0 | 10,000 | |
| 向关联人提供融资租赁服务 | 长虹集团及其子公司 | 0 | 24,500 | |
| 向关联人提供商业保理服务 | 长虹集团及其子公司 | 0 | 22,500 | 远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商业保理业务 |
| 合计 | | 1,667,487 | 2,359,700 | |

3、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7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8人。会议以4票赞成，4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该议案，关联董事赵勇先生、李进先生、杨军先生、邬江先生对本项议案执行了回避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相关材料，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董事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 公司《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是正常的、合理的。

(2) 在议案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程序合法。

(3) 本次关联交易涉及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长虹集团”）

公司名称：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30 亿元

法定代表人：赵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0720818660F

设立日期：1995 年 6 月 16 日

主营业务范围为：制造销售家用电器、汽车电器、电子产品及元器件、电子信息网络产品、电子商务、新型材料、电动产品、环保设备、通讯传输设备，公司产品辅助材料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广告设计、制作，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化工产品销售，仓储、货运，电子产品维修，日用电器、日用金属产品、燃气用具、电工器材制造、销售，房地产开发。

2、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要子公司

(1) 四川长虹欣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欣锐公司”）

该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广元市经济开发区，注册资本：14975 万元，法定代表

人：郑光清，主要经营范围：平板电源的生产销售，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60.10% 股权。

(2) 四川华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地址：绵阳市跃进路 36 号，注册资本：35908.19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炼，主要经营范围：电子连接器等的生产和销售，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该公司 62.67% 股权。

(3) 四川长虹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长虹物业”）

该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跃进路 4 号，注册资本：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杨军，主要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日用百货零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安防工程设计、安装、施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4) 四川长虹国际酒店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长虹酒店”）

该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注册资本：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杨军，主要经营范围：提供餐饮、住宿服务等，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70% 股权。

(5) 零八一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广元市 122 信箱，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罗仲，主要经营范围：设备、零部件、软件、工模具、各类电子产品设计、生产、销售、五金交电、化工（不含危化品）、百货、针纺织品、建筑材料销售；基地勘测设计（限分子机构）及信息咨询服务。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6) 四川寰宇实业有限公司（简称“寰宇公司”）

该公司注册地址：广元市利州区奔月路，注册资本：1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杨军，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电子专用设备、数字微波同步传输设备、通讯设备及工模具的设计、生产、销售。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7) 四川虹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地址：绵阳市经开区绵州大道 188 号，注册资本：5000 万元，法定

代表人：闫宪寿，主要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8) 安徽鑫昊等离子显示器件有限公司（简称“安徽鑫昊”）

该公司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工业园内，注册资本：16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杨军，主要经营范围：显示器件、电子产品及零配件、家用电器开发、制造、销售；房地产开发、投资及信息咨询；房屋销售、租赁；物业服务；建筑装饰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电器设备、电子材料、建材、五金、交电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68.75% 股权。

(9) 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简称“财务公司”）

该公司注册地址：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35 号，注册资本：188794.175102 万元，法定代表人：胡嘉，主要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50% 股权。

(10) 四川长虹格润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注册资本：6585 万元，法定代表人：莫文伟，主要经营范围：废弃资源综合利用（包括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固体废物的回收、处理和销售；危险废物的回收、处理和处置；黑色金属、有色金属的冶炼、压延加工及销售；新材料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环境风险评估及环保技术咨询、服务；环境监测；环境污染治理（土壤、水、大气、矿山等）工程设计、承包、施工及治理设施的建设、经营；环保工程设计、承包、施工；再生物资回收与批发；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的批发和零售；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环境污染专用药剂材料制造；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危险废物治理；其他污染治理；环境卫生管理；普通货运；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剧毒化学品除外）。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60.743% 股权。

(11) 四川长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注册资本：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叶洪林，主要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交互式智能平板、触控系统、数字标牌、电子书包、物联网应用和电视及周边产品的生产、研发、销售；教育、安防监控等行业的集成施工业务及配套设备经营业务；教育、商用软件开发、销售；教育设备的安装、调试、维修及技术服务；多媒体教学设备、图书及音像制品、音体美卫器材、理化生实验室成套设备、学生课桌椅、幼教教具、校园文化用品的经营业务；国家允许的进出口贸易。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80% 股权。

(12) 四川爱联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注册资本：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郑光清，主要经营范围：物联网模组、无线模组、通讯模组、GPS 导航模组、北斗导航模组、传感器及其无线应用模组、PCBA 组件、无线板卡、无线应用组件、以及相关整件、终端整机的研发、制造、销售；物联网相关技术、软件、嵌入式系统和一体化解决方案服务；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80% 股权。

(13)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注册资本：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潘晓勇，主要经营范围：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90.48% 股权。

(14)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 地址：四川省绵阳市安州区安州工业园区内，注册资本：2 亿元，法定代表人：郑光清，主要经营范围：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及应用服务；家用制冷电器具、家用空气调节器、家用通风电器具、其他家用电力器具制造与销售；照明器具、塑料制品、机械零部件加工制造、销售；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制造、销售；保鲜产品（高压静电装置）以及水分子激活技术研究与应用产品开发；其他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销售；软件开发；新技术推广服务及应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的开发及应用；互联网开发及应用；企业形象策划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职业技能培训；仪器仪表修理；货物和技术进出口。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51% 股权。

关联关系：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根据上海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属于本公司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根据其财务及经营情况和历年实际履约情况分析，均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

公司预计 2018 年与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359,700 万元。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以合同的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目前，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就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达成了初步意向，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经营具体情形与各关联方签署具体的单项业务合同。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7 日

文件之四

关于长虹佳华控股有限公司为四川长虹佳华信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 5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为支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长虹佳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华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四川长虹佳华信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佳华信产”）持续发展，佳华控股拟为佳华信产提供 5,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一、佳华信产基本情况

佳华信产成立于 2004 年 10 月，注册地为四川省绵阳市科创园区，注册资本 2 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赵勇；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硬件及配件、电子及非专控通信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佳华信产资产总额 34.69 亿元人民币，负债总额 21.43 亿元人民币，所有者权益 13.26 亿元人民币；佳华信产 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160.81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 1.88 亿元人民币。

二、本次担保的必要性

爱德奇电讯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简称“爱德奇公司”）系佳华信产稳定合作的供货商，主要向佳华信产提供综合布线产品，其母公司美国康普在通讯网络的基础架构解决方案方面具有世界领先地位。佳华信产已与爱德奇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康普分销协议》，根据《康普分销协议》，爱德奇公司在合作期间会授予信用额度供佳华信产选择使用，佳华信产需要寻找第三方对该合作协议及其任何附件、交易文件和相关协议项下佳华信产对爱德奇公司所负债务提供以爱德奇公司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如实际销售情况对授信额度有新的要求，爱德奇公司根据情况作出调整。

经协商，在合作期间爱德奇公司授予佳华信产 5,000 万元人民币信用额度，需由佳华控股向佳华信产提供总额为 5,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

三、本次授信的风险分析

佳华信产是佳华控股全资子公司，其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良好，本次给予的担保额度在其偿债能力范围内，因此，本次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27日

文件之五

关于新增注册发行不超过 30 亿元短期融资券和 5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满足营运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及超短期融资券。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人：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品种、期限及规模

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不超过 270 天。

3、发行时间：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注册额度及有效期内分期择机发行。

4、资金用途：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偿还到期债务。

5、发行利率：发行利率根据各期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市场状况，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6、发行方式：由承销机构以余额包销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7、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8、相关授权：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发行短期融资券及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条款和条件及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前述规定的范围内确定此债券的发行金额、期限、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并制作和签署必要的文件。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27日

文件之六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鉴于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余万春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向公司监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提名王悦纯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王悦纯，男，1964年8月生，中共党员，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对外经济合作专业本科毕业，北京光华管理学院MBA。历任外经贸部技术进出口局干部、中国驻约旦大使馆经济商务处随员、三秘、外经贸部科技司进口处处长、绵阳市政府市长助理、绵阳汇恒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长虹海外营销部副部长、海外战略发展部部长等职，现任长虹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长虹监事会办公室主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予以审议。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27日